

譯本

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可持續發展策略工作小組 二零零五年八月四日會議

會議摘要

主席：潘樂陶先生

委員：趙柯安娜女士
蔡素玉女士
蔡海偉先生
黎廣德先生
王惠蘭女士

因事缺席者：陳偉群博士
蔣麗莉博士
捷成漢先生
林健枝教授
李子尙先生
程子俊先生
脫瑞康先生

列席者：高級政務主任(持續發展)2 蘇碧珊女士

秘書：助理行政署長(持續發展)2 麥敬年先生

第 1 項 — 續議事項

成員知悉，關於上次會議記錄初稿的意見已併入會議記錄的修訂本內。

第 2 項 — 第 04/05 號文件 “有關可持續發展策略新優先範疇的持份者論壇的結果”

成員得悉七月二十八日的持份者論壇得出若干屬意議題，所涵蓋的範圍廣泛。有需要盡早邀請政府機關參與，以助界定可選取的優先範疇的範圍，並確保政府在社會參與過程中高度參與。

成員同意讓委員會有更多時間考慮新優先範疇並作出決定。新優先範疇應可引起社會大眾的興趣，使他們在決策過程中

譯本

作出有效的貢獻。有關議題應進一步針對可持續發展的三個主要事項，並能加強對可持續發展原則的支持。

成員認為持份者論壇所定出的優先考慮議題可按兩大標題分類：“健康生活環境”和“人口與人文發展”。

成員得悉，如同一時間處理太多優先範疇，政府及社會大眾都可能受到資源上的限制。

策略工作小組會就持份者論壇所得結果向委員會全體委員匯報，並會說明優先考慮議題可歸入兩大類相互關聯的事項之下。

第 3 項 — 第 05/05 號文件：“第二輪社會參與過程的推行”

成員認為應請持份者參與草擬“誠邀回應”文件，以便社會人士對這份文件有更大的歸屬感和承擔。

成員預期委員會報告草稿和由獨立機構就社會參與過程所擬備的第三者報告，將於社會參與過程第四階段擬備。委員會會對第三者報告進行檢討，目的在於充實委員會最終報告的內容。

成員認為，在未來各輪工作中，委員會報告及可持續發展策略適宜分開發布，使公眾能在可持續發展策略發表之前，先行檢視委員會的建議。

第 4 項 — 其他事項

委員得悉，較早時曾討論有關涉及支援小組成員的支援網絡的建議，此事項將列於策略工作小組的工作議程上。

第 5 項 — 下次會議日期

下次會議定於十月初舉行。

委員會秘書處
二零零五年九月